



# 昨天接连发生两起溺水悲剧

## 事发北仑和江北的水库,警方提醒务必远离“野泳”

□记者 马涛 通讯员 丁强 任李祥 王明敏

北仑华岩寺水库和江北洪塘荪湖水库,昨日一天之内接连发生两起溺水惨剧。警方发出提醒:近日溺水险情多发,市民务必远离“野泳”,即使是善泳者在熟悉的水域,最好也要在有人陪伴的情况下,预热后再下水,若感身体不适赶紧上岸或呼救。

### 一个下水才两分钟就沉下去了

华岩寺水库位于北仑大碶街道,昨天下午2点47分,北仑消防大队接到市民报警:一名男孩在水库里游泳失踪。

由于路途遥远,当消防队员赶到现场时,距离事发已经过去了20分钟。从大坝上有条小路一直伸到湖里,岸边站着两个中学生模样的男孩,一脸惊恐地看着驶过来的消防车、警车和救护车。

“他下去了才两分钟,就沉下去了。我们两个都不会游泳,不敢下去。”其中一名男孩说,失踪男孩才15岁,姓周,是河南人。昨天天气比较热,他们三个小伙伴到水库里游泳,可小周才下去就出了事。

据其同伴指认,小周失踪处距离岸边约10米。消防队员先下水搜索,东海打捞队也赶来增援。至昨天下午5点多,小周被救援人员抱上了岸。经现场120急救医生确认,小周已没了呼吸。

在岸边,消防队员发现了小周的几件衣服和鞋子。记者了解到,小周在河南老家读书,父母在北仑打工,这次暑假他来看望父母,却不幸出了意外。

据周边居民说,每天下午4点多,这个水库里常有人游泳,最多时有上百人。

### 另一个搜救队员还在连夜打捞

昨天下午6点15分许,在江北荪湖水库,也发生了一起溺水事故。直至记者昨晚发稿时止,失踪男子仍未被打捞上岸。

据江北洪塘消防中队队员小任介绍,他们到达现场时,荪湖水库里游泳的人仍然很多,似乎并不知道有人溺水。消防员下水搜救后,许多人这才上岸围在一边。

“和落水者一起的还有两个年轻人,都是一个厂里打工的。”小任介绍,根据其同伴的说法,落水男子20多岁,是在距离岸边七八米的地方沉下去的。而两人因不会游泳,坐在岸边玩手机和聊天,发现工友沉下去再没起来后,赶紧报了警。

天色渐晚,消防队员带着救生圈和安全绳下了水,仔细搜救。“湖面上水温还是温热的,但下面就有些冷,而且随着时间推移越来越凉。”一名搜救队员说,直到晚上8点半,消防队员仍然没能发现落水者的身影。

随后,东海打捞队蛙人到现场进行搜救。但由于视线不佳,一时没法取得进展。

至记者截稿时,搜救仍在进行中。

### 连续溺水悲剧多发生在水库水域

前天和昨天,江北接连发生两起溺水悲剧,北仑一起,而上周鄞州也发生一起,地点大多发生在水库水域。一条条年轻生命的消逝,带来的是无尽的悲痛和惋惜。

昨天,宁波警方特地通过晚报发出提醒:务必远离“野泳”。即使是善泳者在熟悉的水域,突然入水也要不得。游泳时预先“湿身”非常重要,夏天天气比较炎热,人的毛孔和血管都处于舒张状态。突然入水,如果温差超过10℃,扩张的血管会骤然收缩,给心脏带来突增的负担,严重的甚至会导致猝死。

“对于有心脏病、高血压、癫痫、哮喘、免疫力低下等人群,游泳非常危险。”鄞州120急救站王医生介绍,有些人虽然身体条件很好,游泳技能也很不错,但本身患有心脏病等疾病而自己却没有觉察,在游泳时这些疾病更容易被诱发。

警方提醒,发现有人溺水,首先要大声呼救,拨打110和120,让专业人员尽快到达现场。同时,爱好嬉水、游泳的市民请选择熟悉的水域或者在有人陪伴下下水,千万不要在陌生水域或者极端气温条件下贸然下水。



四层厂房的顶楼浓烟滚滚,大火已经烧出了窗口,火势骇人。 通讯员 马文文 摄

## 厂房大火烧了15小时才被扑灭

本报讯(记者 马涛 通讯员 马文文) 前天傍晚6点半,位于慈溪市掌起镇工业路上的一家电器厂仓库失火。由于火灾扑救中顶棚发生坍塌,灭火受阻,直到昨天上午9点多,大火才被消防部门完全扑灭。

据了解,这家电器厂名为佰佳电器厂,主要生产插头等电器产品。起火的四层为仓库,凹字形结构,堆放着大量成品和半成品,由于塑料材质的产品极易燃烧,大火蔓延非常快,燃烧时产生大量刺鼻的刺激性气味。

“起火点在厂房西侧,慢慢向东蔓延,火势非常大。”慈溪消防中队队员介绍,由于气温高,天气干燥,许多已被扑灭的可燃物屡次发生复燃,给扑救带来极大困难。

此次扑救,共有慈溪当地60多名消防队员参与,其中包括6门移动水炮和2台高喷车。在车载用水耗尽后,所幸厂房西边有条小河,20多盘水带逐一接过去,这才保证了水枪的供应。

“火场气温太高了,多名消防队员出现脱水情况。剩下的队员都是一边出水扑灭,一边用河水往身上浇水降温。”一名消防队员介绍说,火场中心温度达到数百摄氏度,每个空气呼吸器只能坚持半小时,消防员分批次进场灭火,轮流撤出换班。

至昨天凌晨零点多,经过5个多小时扑救,明火被控制住。然而,高温烘烤下的彩钢瓦突然发生坍塌,完全覆盖住火场,扑救再次受阻。同时,厂房墙体发生开裂情况,也有垮塌的危险。

根据现场情况,消防员陆续撤出火场,开始对火场外围及彩钢瓦进行降温。直到昨天清晨5点多,天亮后,消防队员开始拆除彩钢瓦,之后再对剩下的明火进行逐一打击。至昨天上午9点半,大火才被彻底扑灭。

据了解,起火时该工厂已经下班,尤其是四楼仓库没有人。此次火灾过火面积约1500平方米,损失巨大。目前,消防部门正对火灾起因和损失进行调查核实。

## 只因怀疑别人与妻子有染 在派出所一口咬掉对方鼻子

本报讯(记者 沈之莹 通讯员 巍子) 怀疑妻子跟别人有染,在镇海打工的王某竟然一口咬掉了“第三者”的鼻子,因为涉嫌故意伤害,近日,他站上了镇海法院的被告席。

王某是安徽人,40多岁,平日里脾气不太好,还要打骂妻子。2014年春节过后,他的妻子选择离家出走。为了把妻子找回来,他想过各种办法,求助村委会、派出所,还找过电视台帮忙。

王某觉得妻子离家,很可能与赵某有关。因为赵某经常和王某妻子一起打麻将,两人看上去关系很不错。

去年9月,王某来到赵某的出租房,要求对方将妻子还给他。赵某否认把他的妻子藏起来了,双方吵了起来,随后闹到了派出所。

赵某接受完讯问,王某突然走向他,表示还有几句话要说说清楚,赵某没防备,任由王某凑过来。突然,王某摁住他的头,死死咬住其鼻子,最后竟然把他的鼻子咬下一大块。赵某血流如注,立即被送往医院,后经鉴定,损伤程度已达重伤二级。

庭审时,王某为自己辩解,坚称妻子离家与赵某有关:“事发当天,我还看见我老婆从他的暂住房走出来。在派出所的时候,我求他让我们全家团圆,因为他说要杀了我,我很气愤,所以才咬了他的鼻子。”

王某父母双方家族都有精神病史,他后来也被诊断为“偏执状态”,案发时具有限制刑事责任能力。

法院审理认为,王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,致人重伤,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,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九个月。

## 第185期最佳报料揭晓

由本报推出的“最佳报料”评选活动第185期揭晓——网友“兜兜小小鱼”提供的报料“中特锦苑请了个保安专职挪车”,见报于6月30日A02版。请报料网友于见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携带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到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大楼610室,领取100元稿费。

请以下报料人前来领取50元稿费:《便利店免费为环卫工提供纯净水》报料网友“kiwi的花心小铺”、《把滴水观音块茎当芋艿吃了,急性中毒》报料人宗建平、《塔吊侧翻,吊臂砸毁行驶轿车》报料人齐先生、《台风天后

家中出现的小黑虫是啥?》报料网友“talea\_lulu”、《废品收购员不慎坠亡》报料人吴先生、《消防车无法驶入,居民不听疏散指令》报料网友“NIT宁波理工王涛总”、《东边现虹霓,西边映晚霞》报料人高先生、《宜家花园业主遭遇光污染,探头补光灯夜间不停闪烁》报料人朱先生、《天一阁前的大树被挤得“透不过气”》报料人王先生、《车道间用来变道的虚线太短,市民反映多次被拍》报料人沈先生、《隔离栏太矮经常有车撞上去》报料人毛女士。 张寅 任可